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概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18,985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672萬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50%。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3,409萬港元(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為699萬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588%。有關下跌乃主要歸因於運營成本及行政費用增加、扣除新增授予購股權所產生股份支付款項之公允價值，及確認資產減值虧損。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分別為1.78港仙及1.78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0.41港仙及0.41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89,847	126,719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u>(38,458)</u>	<u>(16,125)</u>
總盈利		151,389	110,594
其他收入	3	15,728	28,944
其他收益	4	6,560	6,517
一般及行政費用		<u>(178,886)</u>	<u>(125,309)</u>
經營(虧損)／盈利		(5,209)	20,746
議價折讓收益		—	20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6,996	8,869
商譽之減值虧損		(3,468)	—
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704)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931)	(69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44)	(435)
財務費用	5(a)	<u>(4,586)</u>	<u>(11,528)</u>
稅前(虧損)／盈利	5	(14,346)	17,168
利得稅開支	7	<u>(10,519)</u>	<u>(3,022)</u>
本年度(虧損)／盈利		<u>(24,865)</u>	<u>14,14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4,085)	6,989
非控股權益		<u>9,220</u>	<u>7,157</u>
本年度(虧損)／盈利		<u>(24,865)</u>	<u>14,146</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基本	10	<u>(1.78)</u>	<u>0.41</u>
攤薄	10	<u>(1.78)</u>	<u>0.41</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盈利		(24,865)	14,14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中華人民共和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3,382	1,66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3,382	1,664
本年度總全面(虧損)／收益		(11,483)	15,810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虧損)／收益：			
本公司股東		(22,230)	8,509
非控股權益		10,747	7,301
		(11,483)	15,8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88	63,445
預付土地租賃費		42,317	42,128
投資物業		166,274	154,026
無形資產		18,443	16,504
商譽		76,402	79,870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270	697
其他投資		12,683	12,272
其他應收款項	12	4,566	—
		<u>374,843</u>	<u>368,942</u>
流動資產			
存貨		36,713	42,033
應收款項	11	128,003	87,09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0,412	79,359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94	10,057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38	1,202
可收回稅項		1,153	816
已抵押定期存款		—	115,357
現金及銀行結存		592,079	341,535
		<u>791,392</u>	<u>677,458</u>
扣除：			
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透支		4,241	—
有抵押銀行貸款		—	217,765
應付商戶款項	13	364,189	247,879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0,016	67,168
應付稅項		6,170	3,473
		<u>474,616</u>	<u>536,285</u>
流動資產淨額		<u>316,776</u>	<u>141,173</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91,619	510,115
扣除：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a)	17,350	15,072
		17,350	15,072
淨資產		674,269	495,043
代表：			
股本與儲備			
股本		20,705	17,396
儲備		598,359	433,189
		619,064	450,585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非控股權益		55,205	44,458
總權益		674,269	495,0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本 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庫存股份 儲備	資本 儲備	特別 儲備	匯兌 儲備	股權 儲備	法定 儲備	其他 儲備	留存 盈利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025	288,926	425	(810)	1,093	10,754	5,196	6,191	9,753	137	78,416	417,106	23,615	440,721
轉入留存盈利	—	—	—	—	—	—	—	(16)	—	—	16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427	16,750	—	—	—	—	—	(1,619)	—	—	—	15,558	—	15,558
已付股息	—	—	—	—	—	—	—	—	—	—	(17,046)	(17,046)	—	(17,046)
回購股份	(56)	(2,566)	56	810	—	—	—	—	—	—	(56)	(1,812)	—	(1,812)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未導致控制權喪失)	—	—	—	—	—	—	—	—	—	28,270	—	28,270	13,542	41,812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	1,520	—	—	—	6,989	8,509	7,301	15,810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	6,255	—	(6,255)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17,396	303,110	481	—	1,093	10,754	6,716	4,556	16,008	28,407	62,064	450,585	44,458	495,043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	—	4,796	—	—	—	4,796	—	4,796
轉入留存盈利	—	—	—	—	—	—	—	(76)	—	—	76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389	80,428	—	—	—	—	—	(4,480)	—	—	—	77,337	—	77,33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920	106,656	—	—	—	—	—	—	—	—	—	108,576	—	108,576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11,855	—	—	—	(34,085)	(22,230)	10,747	(11,483)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	5,895	—	(5,895)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05	490,194	481	—	1,093	10,754	18,571	4,796	21,903	28,407	22,160	619,064	55,205	674,269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二期海濱大樓二座六樓六零一至六零八室。

根據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營辦之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後，本公司隨之成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在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以香港貨幣千位為單位(千港元)呈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首次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首次採用該等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充分修改「控制權」之概念。本集團採納該控制權新概念不會導致於附屬公司及其他實體投資之分類有所變動；及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引進有關公允價值計量之多項新概念及原則。本集團採納該等新概念及原則不會導致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有所變動。

首次採用該等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須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比較數字作出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頒佈，因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內尚未生效，故於編製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加以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本集團須於其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上準則及修訂本，除集團須於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強制性生效日期。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本年度之營業額指就提供支付服務減稅之服務費、貨物銷售之發票淨值及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而確認之收入。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收益	151,618	103,888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35,216	18,631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益	3,013	4,200
營業額	189,847	126,719
銀行存款利息	8,092	10,235
其他利息收益	72	4,594
政府補貼	7,539	13,271
特許經營收益	—	565
股息收益	25	279
其他收入	15,728	28,944
總收入	205,575	155,663

4.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790	2,840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	—	214
匯兌收益	4,768	101
其他	1,002	3,362
	6,560	6,517

5. 利得稅前(虧損)／盈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盈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所得：

(a) 財務費用

於五年內還清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552	6,131
銀行透支之利息	204	10
銀行費用	1,830	5,387
	<u>4,586</u>	<u>11,528</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675	672
出售存貨成本	36,620	14,88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0,647	66,84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157	10,374
— 以權益結算股本支付之費用	4,796	—
	118,600	77,220
折舊	18,071	12,360
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704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931	693
商譽之減值虧損	3,468	—
存貨撇減	1,614	—
無形資產攤銷	650	637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1,223	1,221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724	(214)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9,772	9,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1)	—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	4,578	2,5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517	2,589
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790)	(2,840)
租賃收益扣除支出	(2,516)	(3,543)

6. 分部報告

總經營決策者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他們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

本集團提呈以下四類可報告分部。

(a) 支付解決方案

該分部之收入主要來源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海外客戶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持續的技術性支援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香港以及海外進行。

(b)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該分部主要從事為中國客戶提供木業貿易及傢俱之生產。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進行。

(c)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

該分部從事為中國客戶提供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進行。

(d) 產業園區

該分部主要通過建立及經營電子商務、金融及資源類產業園區，集聚同產鏈中多類型企業，向產業園區內企業提供物業租賃或出售、設施維護服務、運行效率提高、管理延伸之諮詢、支援及外包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進行。

其他包括香港經營之支持部門以及香港與中國之其他附屬公司之淨業績。該等經營分部並未合併組成一個報告分部。

主要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以歸屬於各可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為基礎評估各可報告分部之表現：

可報告分部之收入與費用乃參照該可報告分部產生之銷售額以及產生之費用，或歸屬於該可報告分部之資產產生之折舊或攤銷來分配。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銀行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資產及負債。

分部報告盈利之計量方法為「調整後息稅前盈利」，亦即「調整後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益。調整後息稅前盈利乃由進一步調整本集團盈利中不需要特別歸屬於獨立分部之項目(如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後得出。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

	支付解決方案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		產業園區		其他		綜合賬目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51,618	103,888	35,216	18,631	—	—	3,013	4,200	—	—	189,847	126,719
其他收入	12,571	18,225	397	1,075	2,044	2,955	394	4,855	322	1,834	15,728	28,944
總收入	164,189	122,113	35,613	19,706	2,044	2,955	3,407	9,055	322	1,834	205,575	155,663
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35,090	26,581	(9,801)	(1,600)	(7,190)	(4,272)	(8,855)	(8,465)	(30,181)	(19,877)	(20,937)	(7,633)
銀行存款利息											8,092	10,235
其他利息收益											72	4,594
政府補貼											7,539	13,271
股息收益											25	279
經營(虧損)／盈利											(5,209)	20,746
議價折讓收益											—	20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6,996	8,869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3,402)	—	—	—	—	—	(66)	—	(3,468)	—
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630)	—	(74)	—	—	—	—	—	—	—	(1,704)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931)	(69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44)	(435)
財務費用											(4,586)	(11,528)
稅前(虧損)／盈利											(14,346)	17,168
利得稅開支											(10,519)	(3,022)
本年度(虧損)／盈利											(24,865)	14,146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東											(34,085)	6,989
— 非控股權益											9,220	7,157
											(24,865)	14,146

(b) 地區資料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賬目	
	二零一三 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86,931	121,957	2,916	4,762	189,847	126,719
其他收入	15,382	27,081	346	1,863	15,728	28,944
總收入	202,313	149,038	3,262	6,625	205,575	155,663
非流動資產	362,981	308,942	11,862	60,000	374,843	368,942

客戶之地區位置是根據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之所在地而決定。以上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費而言是根據其實質所在位置而決定；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是根據被分配之經營地點而決定；以及就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投資所付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是根據經營之地點而決定。

7. 利得稅開支

- (a)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計提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將企業所得稅率從27%或33%統一減至25%，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二年：25%)。

本年度，某些中國附屬公司可享受稅項優惠政策。某些附屬公司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之盈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之盈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五年稅收優惠期」)。其他中國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應課稅盈利。

- (b) 利得稅開支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相加之和，其組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	5,851	59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919	547
	<u>8,770</u>	<u>1,143</u>
遞延稅項(附註8(a))：		
本年度	1,749	2,4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40)
	<u>1,749</u>	<u>1,879</u>
	<u><u>10,519</u></u>	<u><u>3,022</u></u>

(c) 本年度稅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之(虧損)/盈利調節如下：

	香港		中國		合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盈利	(33,349)	(25,408)	19,003	42,576	(14,346)	17,168
適用稅率(%)	16.5	16.5	25	25	不適用	不適用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 (虧損)/盈利之稅項	(5,502)	(4,192)	4,751	10,644	(751)	6,452
在確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抵扣費用 之稅項影響	1,473	2,181	9,223	1,947	10,696	4,128
在確定應課稅盈利時毋須課稅收入 之稅項影響	(761)	(30)	(1,363)	(1,043)	(2,124)	(1,073)
未確認之折舊減速/(加速)免稅額 之稅項影響	170	20	(405)	(70)	(235)	(5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4,620	2,021	3,352	940	7,972	2,961
減免稅項影響	—	—	(7,958)	(9,403)	(7,958)	(9,40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1	(10)	2,808	557	2,919	54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之遞延稅項	—	—	—	(540)	—	(540)
利得稅開支	111	(10)	10,408	3,032	10,519	3,022

8. 遞延稅項

(a)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加速折舊 免稅額和 投資物業重估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122)
計入損益 — 附註7(b)	(2,419)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 附註7(b)	540
匯兌調整	(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5,072)
計入損益 — 附註7(b)	(1,749)
匯兌調整	(52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50)

(b) 以下為本集團之未確認可抵扣／(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之組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 附註(i)		
減速免稅額	—	1,474
未利用之稅項虧損	100,273	58,868
	100,273	60,342
應課稅暫時性差額 — 附註(ii)		
加速免稅額	(99)	(278)
	100,174	60,064

附註：

(i) 由於缺乏客觀證據證明預期有充足之應課稅盈利出現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虧損額為24,8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446,000港元)，將於發生日起五年內到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ii) 由於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並不重大，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未作確認。

9. 股息

屬上個財政年度、於本年度已批准及已派付之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並無批准及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1.00港仙)	—	17,046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虧損)／盈利	(34,085)	6,989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916,674,474	1,710,675,060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購股權	160,301	5,580,560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916,834,775	1,716,255,620

11. 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9,730	87,099
減：減值虧損 — 附註(iii)	(1,727)	—
	<u>128,003</u>	<u>87,099</u>

附註：

- (i) 除支付業務外，各顧客之信貸期乃各有不同，一般以個別顧客之財務狀況為基準。為有效管理有關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已定期對顧客進行信貸評估。就支付業務而言，由於本集團之角色為商戶收取款項之代理人，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ii) 以下為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六個月	82,142	41,153
七至十二個月	—	688
一至兩年	100	45,123
超過兩年	45,761	135
	<u>128,003</u>	<u>87,099</u>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	82,142	41,153
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	45,861	45,946
	<u>128,003</u>	<u>87,099</u>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眾多最近並無違約記錄之租戶、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之顧客以及支付業務之服務供應商有關。

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之應收款項其中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5,000港元)與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之若干於本集團過往記錄良好之獨立顧客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之應收款項其中45,79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5,811,000港元)與支付業務之一名服務供應商有關。由於本集團之角色為商戶收取款項之代理人，因此毋須就該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iii) 以下為年內應收賬款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04	—
匯兌差額	23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7	—

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公共事業及按金	2,347	2,296
預付款項	22,560	18,614
應收抵押貸款 — 附註(i)	693	31,204
應收無抵押貸款 — 附註(ii)	7,356	4,909
其他應收款項	8,727	23,029
	<hr/>	<hr/>
	41,683	80,052
減：應收其他款項之減值虧損 — 附註(iii)	(6,705)	(693)
	<hr/>	<hr/>
	34,978	79,359
減：非流動部分 — 附註(ii)	(4,566)	—
	<hr/>	<hr/>
流動部分	30,412	79,359

附註：

- (i) 應收抵押貸款按每月0.8%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收抵押貸款693,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全數減值(二零一二年：該款項按每月0.5%至0.8%或每季7%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i) 所有應收無抵押貸款均為免息，除4,5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外，餘額須於一年內償還。
- (iii) 以下為年內其他應收貸款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93	—
已確認減值虧損	5,931	693
匯兌差額	81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05	693

13. 應付商戶款項

以下為應付商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十二個月	307,686	191,634
超過一年	56,503	56,245
	<u>364,189</u>	<u>247,87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覽

營業額及年度虧損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189,847,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上升50%。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34,08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588%。營業額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旗下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以及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之收入有所上升。本集團年度虧損則主要歸因於運營成本及行政費用增加、扣除根據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新增授予購股權所產生股份支付款項之公允價值以及確認資產減值。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為38,458,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138%。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之增幅主要歸因於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銷售成本增加。

其他收入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為15,728,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46%。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息、其他利息收入及支付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政府補貼有所減少。

其他收益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為6,56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1%。其他收益與上個財政年度相比仍維持相約水平。

一般及行政費用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一般及行政費用為178,88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43%。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薪金及其他福利支出為118,6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長54%，薪金及其他福利增加是由於扣除股份支付款項之公允價值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數目由596人增加至695人，增幅為99人或17%。二零一三年員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增加至62%，較上個財政年度61%有所增加。整體而言，一般及行政費用佔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二年年度的99%下降至二零一三年年度的9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於本財政年度，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長由二零一二年的8,869,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的6,99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21%。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主要是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天鑰橋路1178號及中國上海市長寧區青溪路288弄7號之物業。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是根據獨立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專業估值計算。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7,63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1,002%。這是有關於支付解決方案服務、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的款項。

財務費用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4,58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60%。財務費用減少主要是因本財政年度銀行貸款217,765,000港元已全數償還令所產生之銀行費用及銀行貸款利息下跌。

利得稅開支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利得稅開支為10,519,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上升248%。該增加主要因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上個財政年度可全數豁免繳納中國利得稅的本集團於中國的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之溢利於本財政年度開始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3,445,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3,888,000港元，跌幅為9,557,000港元。該跌幅是由於撇銷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商譽

本集團之商譽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9,87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6,402,000港元，跌幅為3,468,000港元。

於本財政年度，商譽之減值虧損主要由於商譽應佔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分部之可收回金額(即低於其賬面值)所致。

無形資產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6,504,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8,443,000港元，增幅為1,939,000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支付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發展有所增加。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54,026,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66,274,000港元，增幅為12,248,000港元或8%。投資物業增長主要是歸因於本財政年度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及匯兌調整。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97,000港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70,000港元，跌幅為427,000港元。該跌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其他投資

本集團之其他投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272,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683,000港元，增幅為411,000港元。其他投資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對中國註冊成立之物業發展公司作出投資，並且將向該公司增資。該增幅是由於本財政年度內的匯兌調整。

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7,099,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28,003,000港元，增幅為40,904,000港元或47%。該增幅主要是由於結算期較長之中國線上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交易量上升。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之應收款項其中45,795,000港元與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之一名服務供應商有關。但由於本集團之角色只為商戶收取款項之代理人，故毋須就此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9,359,000港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4,978,000港元，跌幅為44,381,000港元。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是由於應收抵押貸款已於本財政年度悉數償還以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發展過程中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有所減少。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057,000港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94,000港元，跌幅為8,263,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減少主要是由於在本財政年度出售金融資產。

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之已抵押定期存款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5,357,000港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零港元，跌幅為115,357,000港元。此乃由於銀行貸款已於本財政年度全數償還，故並無定期存款作為銀行授予本公司之銀行貸款之抵押。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41,535,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92,079,000港元，增幅為250,544,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存為8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7,765,000港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零港元，跌幅為217,765,000港元。有抵押銀行貸款已於本財政年度全數償還。

應付商戶款項

本集團之應付商戶款項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47,879,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64,189,000港元，增幅為116,310,000港元或47%。應付商戶款項之百分比增加與應收款項之百分比增加一致，主要歸因於線上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交易量上升。本集團作為商戶收取交易款項之代理人，在扣除服務費後向商戶支付交易款項。本集團主要根據約定之百分比從交易款項中收取手續費，作為營業額。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之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7,168,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0,016,000港元，增幅為32,848,000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的已收按金及預收款項有所增加以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發展過程中產生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有所增加。

流動性及金融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316,776,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36,713,000港元、應收款項128,003,000港元、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30,412,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1,794,000港元、預付土地租賃費1,238,000港元、可收回稅項1,153,000港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592,079,000港元。

流動負債包括無抵押銀行透支4,241,000港元、應付商戶款項364,189,000港元、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100,016,000港元及應付稅項6,17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扣除遞延稅項負債)與總資產之百分比)為41%(二零一二年：51%)。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現有金融資源足以履行其承擔、滿足目前營運資金需求及日後發展。長遠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由營運所得之流動現金為可預見之開支籌集資金。然而，當出現大規模擴展及發展需求時，亦可能須進行借貸或權益融資。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是本集團在磨練中得到成長的一年，是充滿挑戰而又不乏機遇的一年。面對全球經濟增長緩慢，國際金融市場持續波動，週邊複雜的經濟環境及同業日益激烈的競爭挑戰，本集團秉承踏實經營風格的同時，通過內外兼修政策，持續以管理集中化，運營專業化，機制

市場化，組織扁平化，流程標準化為原則，集中精力及資源，投入到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中，推動產品線的改革創新，以加強和鞏固企業市場競爭力，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在本集團核心業務方面，繼續重抓企業轉型與產品創新，銀行卡業務及POS收單產品交易量均有所增長。本年度以高效運營體系為基礎，努力打造綜合資金運營管理平台，發展資金結算和管理一體化、線上線下一體化的業務經營模式，加速新業務領域佈局，其中教育領域支付解決方案，實體零售行業資金管理產品均已獲得市場認可。縱觀市場負有良好預期，但受多種因素影響，相關業務發展還存在一定的不可預期性。近期央行暫停二維碼支付等種種舉措側面體現國內相關政策的不穩定性和不明朗性；業內競爭企業的增多、業務種類的繁雜、風險管控的不成熟，促使政府和相關部門監管力度加大，有關制度和法條的變更可能會對業務和商業模式造成不少影響。故集團會密切關注行業各項風險規避，並積極努力的進行海外業務的開發與拓展。伴隨著策略的展開，業務的持續調整，我們對國際市場充滿信心，也在積極研究應對市場更多更好的策略性業務聯盟，爭取以最快的步伐調整到位，有效提升營業額及盈利能力；運營保障方面，集團正進行系統升級以符合國際化標準，可預見系統升級後，在來年將發揮出其更高穩定性、高靈活性和高效能的特點，全面支持支付業務邁向新的臺階；行政管理方面，集團根據國際業務方向和需求，完善部門功能架構和人員儲備，令集團支付業務向更專業、更穩健的方向前進。

在木業資源及傢俱製造業務方面，公司堅持以品牌建設為核心，打造技貫中西的特色產品，自有品牌弘木印象於本年度獲得由中國紅木傢俱行業頒發的最受歡迎紅木傢俱十大品牌獎項。憑藉品牌效應，旗下加盟店的數量的及銷售覆蓋區域均有所增加。但由於公司定位高端紅木市場後，受制於市場原材料價格及企業其他成本的不斷增加，導致利潤出現了明顯的下降。管理層也對木業相關的資產，包括存貨，應收賬款及商譽作出適當減值及撥備。後期希望通過成本控制和品牌價值，將木業業務發展起來。

本年度，集團總部大樓持續為集團帶來了穩定的租金收入。

此外，本集團嚴格遵守企業管治、憑藉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目前業務發展成熟，管理制度完善，運作順暢，且財務狀況穩健，本年度更是通過配股行動，募集到更多的資金支持，以用來發展集團的各項業務，這都為本集團之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前景展望

二零一四年，是本集團戰略發展承上啟下的關鍵之年。「重成長、減虧損、調結構」將為總體策略。在重成長上，以國際市場為目標，經營核心產品及核心區域為重點，並注重產品升級和產品組合，在聚焦現有產品經營的同時，加強新產品發展步伐；在減虧損上，將聚焦優質高端客戶群並不斷提升產品品牌力和影響力，同時持續優化國際化渠道結構，不斷降低運營成本，以改善獲利；在組織架構上，將持續優化與調整組織、系統、流程，建立更專業的服務團隊提供更優質的國際水平服務，深耕直營與經銷渠道，提升毛利；在企業管理上將有效改善成本、並嚴格管控行銷費用，提升投資效益。我們相信堅持戰略目標，配合內部管理機制的日漸規範，軟硬體系統的投入及更新，合作管道的逐步拓展，各項產品的不斷創新及突破，集團必將迎來重大發展機遇。

行動策略將具體落實到以下各個方面：

本集團堅信人才儲備決定著企業的競爭力和發展能力。集團將大力推行「公開、平等、競爭、擇優」的用人機制，鼓勵每一個員工積極發揮潛能才智，並將為其提供提升個人質素、施展才華的平台，從而為集團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國際支付業務方面，可以預見海外傳統實體企業的電子商務化轉型，將會產生大量的創新需求，集團將繼續致力於行業深度解決方案這一新興市場，以行業解決方案的形式加強對海外實體連鎖零售企業的滲透，積極推動傳統實體企業電子商務化轉型，這也帶給集團支付業務更大的發展空間。

集團將延續上一年度的創新與發展戰略，繼續通過資源的優化和整合，持續保障系統研發建設和產品創新上的投入、穩健運營，以保證前端業務穩紮穩打，有序推進；公司致力於優質客戶的提升及行業金融增值服務的應用上將實現突破；與此同時，集團通過市場調研，各項資料表明在未來三到五年內線下支付業務存在著巨大的發展空間，發現線下支付無論從安全性，稅控，扣率方面的考慮，身為國際電子支付終端解決方案供應商的角色，有其無可替代的優勢。憑藉這一特殊性，集團也將關注此領域的市場動態，並根據市場實際需求情況整合現有產品資源後，作出進一步的戰略部署及相應的產品規劃。

木業資源及傢俱製造方面，面對運營成本及原材料成本不斷上升的壓力下年度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原材料市場價格趨勢、加強存貨控制及採購程式；進一步整合工廠的各種後勤職能，以節省間接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及質素，以縮短交貨期，同時保持高品質。當然根據實際的市場情況，我們也不排除對部分業務區域進行調整的可能性，目標將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以穩

固現有市場的基礎上，力爭創造新的利潤增長點。

在治理結構和企業制度化建設方面，集團將嚴格遵守企業管制守則，不斷完善企業內部管理，建立健全企業決策高效執行力；及股東、企業、員工共用企業發展成果的和諧機制。

我們有理由相信，前期重點行業的拓展和深耕，市場先機的取得，新利潤增長點的拓展；傳統優勢領域的保持；內部經營管理水準提升等內功修煉，未來全球市場和藍海戰略的目標必能實現。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695名(二零一二年：596名)。本集團之員工於年內盡心盡力貢獻本集團，深受嘉許。

僱員(包括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資外，本集團將視乎其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社會福利保障，如香港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之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斷對其客戶之財政狀況進行信貸評估，致力減低所承擔之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性結構足以滿足其資金需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本集團成立一間新附屬公司上海弘木印象藝術傢俱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該附屬公司尚未開展業務。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銀行貸款已於本財政年度全數償還，所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17,409,000港元之按中期租賃持有之物業，賬面淨值為130,046,000港元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為40,079,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費以及115,357,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已作為授予本公司之銀行貸款之抵押。

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名匯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20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作價每股配售股份0.58港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據此，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配售合共192,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1,36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佣金及本公司於配售事項中錄得之其他專業費用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580,000港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於拓展業務、把握潛在投資機遇及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貨幣風險

目前，市場預期人民幣的升值壓力中等。本集團並未針對外幣風險執行任何正式政策。然而，基於本集團之主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絕大部分資產亦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匯率波動所承擔之外幣風險甚低。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對沖外幣風險之安排。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外幣涉及的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支付之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零港元（二零一二年：784,000港元）及投資12,68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272,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按總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折合為25,366,000港元）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之8.63%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人民幣10,000,000元（折合為12,683,000港元），而餘下人民幣10,000,000元（折合為12,683,000港元）已簽約但未支付。

或然負債

本集團面臨由其業務經營所產生之法律訴訟及申索，包括有關董事及股東之訴訟。

由於不可能確定有關或然負債（包括訴訟）之最終法律及財務責任，故此，本公司董事相信，超出累計金額之該等負債總額（如有）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以處理股東代表投票。凡擬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已採納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原則，以建立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權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常規，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二零一三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章節將全面闡述本公司之企業管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主板企管守則」）之原則及條文。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主板企管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其他公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此情況偏離企管守則守則條文A.6.7條，該條規定（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承董事會命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陳勁揚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當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陳勁揚先生 (主席)
周卓華先生 (行政總裁)
陳潤強先生
周卓立先生
周建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范文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香港太平紳士
蔡大維先生
陳振球先生
趙寶樹先生